

证券代码:301479 证券简称:弘景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6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14:30

(2)网络会议时间:2026年8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0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勤业路27号2号会议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赵治平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40,117,1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0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39,921,9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052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195,1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6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4,966,8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87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771,6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31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195,1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67%。

3、公司董事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案进行,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本次发行证券的类型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2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4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3%;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2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4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3%;反对87,6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4%;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2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4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4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4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3%;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92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5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7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4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3%;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2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9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77%;反对107,1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7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57,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037%;反对107,1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66%;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0转股价格的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1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2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3转股年度有关利息的计算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7.00元(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承诺减持计划:

截至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戴思元先生,在2026年5月13日,本人在已披露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作出承诺:本人自拟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12个月内不减持其所受让的拟转让股份,但自拟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6个月后可以转让给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除上述情况外,本人在未来3个月、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截至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武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武峰三期”)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粤海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粤海”)、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公司独立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无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未来3个月、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若上述主体在未来3个月、6个月内有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若本次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如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如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则存在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激励对象行使权利期间内,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无法授出的情形,存在已回购未授出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5、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6、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撤销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回购方案的目的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二)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回购“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即予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会议决议内容、程序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披露日期	2026/6/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3个月
方案自披露日起至2026/9/10,由董事会决议	2026/9/10,由董事会决议
回购资金总额	5,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37.00元
回购用途	①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用于收购公司可转换 □为维护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1,351,352股-2,702,702股(按照回购比例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31%-0.62%
回购股份占公司净资产	0.31%-0.62%
回购股份占公司市值	0.31%-0.62%
回购股份占公司市值	0.31%-0.62%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增强凝聚力,有效地将经营成果、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业务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经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未来在适当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三)回购股份的用途

(四)回购股份的方式

(五)回购股份的期限

1、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若违反上述条件,则回购期限顺延自始。

(1)在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6,4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38%;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3,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6,1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732%;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3,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8募集资金管理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9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20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2%;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77,2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49%;反对87,5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20%;弃权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21债券评级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40,027,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5%;反对87,51